

(十二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货物)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常州大学的常州大学新能源研究院6Ah软包电池组装平台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双行星真空搅拌机、转移式涂布机、自动收放卷辊压机、膜切机、自动叠片机、超声焊接机、铝塑膜成型机、热封机、真空热封机、热压化成机、空气压缩机、烫边机、切边机、折边机、平板涂布机、电池纽扣电池封口机、电池切片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科晶智达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0人，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三工位手套箱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米开罗那机电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9人，营业收入为19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76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2年11月22日